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15
债券代码:113578 债券简称:全筑转债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朱斌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董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通过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全品室内装饰配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品饰配")及上海全筑住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筑住宅")于 2021 年 3 月分别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申请了 1,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计 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公司为上述两笔借款分别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以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为上述两笔借款分别提供了质押担保。鉴于上述两笔借款(全品饰配借款余额 900 万,全品住宅借款余额 900 万)近期到期,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中流动资金需求,全品饰配及全筑住宅向南京银行申请借款展期,还款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9 月 21 日,利率维持 6.3%不变。公司拟为上述借款展期业务继续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及质押担保,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全筑装饰有限公司拟为上述借款展期业务追加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董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更好的资金使用规划;且担保对象全品饰配、全筑住宅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整体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担保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一致同意该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2 年 4 月 8 日下午 14:00,以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16
债券代码:113578 债券简称:全筑转债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以现场方式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健曙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监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通过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助于缓解其资金压力及后续的资金使用规划;且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整体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我们一致同意该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 603030 证券简称: 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7
转债代码:113578 转债简称:全筑转债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4 月 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4 月 8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南宁路 1000 号 18 楼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4 月 8 日

至 2022 年 4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4、临 2022-015、临 2022-016)。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030	全筑股份	2022/3/3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邮件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 年 4 月 8 日 13:30-13:5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南宁路 1000 号 18 楼会议室

(四)登记手续:

1、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出席会议本人的身 份证、法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 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出席会议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手续。

2、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 出席会议的,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1、预计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通讯地址:上海市南宁路 1000 号 15 层

联系人:蔡冠华

联系电话:021-33370630

邮箱:ir@trendzone.com.cn

邮编:200235

3、拟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 30 分钟持相关股东登记资料原件进行现场登记后入场,会议召开当天 13:50 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会议的股东登记。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4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14
债券代码:113578 债券简称:全筑转债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全品室内装饰配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品饰配");上海全筑住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筑住宅")

●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余额:本次拟为全品饰配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900 万元,拟为全品住宅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900 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为全品饰配担保余额为 1,000 万元,为全筑住宅担保余额为 1,000 万元。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全筑股份")全资子公司全品饰配及全筑住宅于 2021 年 3 月分别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申请了 1,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计 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公司为上述两笔借款分别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以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为上述两笔借款分别提供了质押担保。鉴于上述两笔借款(全品饰配借款余额 900 万,全品住宅借款余额 900 万)近期到期,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中流动资金需求,全品饰配及全筑住宅向南京银行申请借款展期,还款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9 月 21 日,利率维持 6.3%不变。公司拟为上述借款展期业务继续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及质押担保,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全筑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筑装饰")拟为上述借款展期业务追加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215,433.65 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上海全品室内装饰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1. 名称:上海全品室内装饰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南丹东路 109 号 4 幢 142 室

3. 法定代表人:蒋惠霆

4.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5. 成立日期:2002 年 06 月 20 日

6. 经营范围:建筑装潢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室内装潢、设计,花卉盆景,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除金银)、百货、五金交电、电器机械及器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股东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持股比例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 万	100%

8. 与公司关系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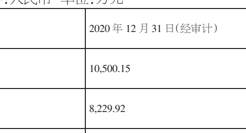

9.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科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	10,500.15	9,315.41
负债	8,229.92	7,334.55
所有者权益	2,270.23	1980.86
资产负债率	78.38%	78.74%
科 目	2020 年度(经审计)	2021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211.87	2,348.02
净利润	-65.82	-289.37

(二)上海全筑住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 名称:上海全筑住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南宁路 1000 号 17 层

3. 法定代表人:丛中笑

4.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5. 成立日期:2006 年 07 月 18 日

6.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针纺织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 股东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持股比例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万	100%

8. 与公司关系说明:

9.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科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	9,471.98	12,634.15
负债	8,367.76	12,138.37
所有者权益	1,104.23	495.78
资产负债率	88.34%	96.08%
科 目	2020 年度(经审计)	2021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879.61	5,549.87
净利润	-234.92	-521.8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主合同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人	担保方式	质押物	担保期间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Ba153312100320022)《借款展期协议书》(Ba253312203189998)	全品饰配	南京银行	900 万元	全筑股份	连带责任保证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全筑股份	质押担保	担保人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	至债权清偿完毕
				全筑装饰	质押担保	担保人工程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	至债权清偿完毕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Ba153312100320023)《借款展期协议书》(Ba253312203189999)	全筑住宅	南京银行	900 万元	全筑股份	连带责任保证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全筑股份	质押担保	担保人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	至债权清偿完毕
				全筑装饰	质押担保	担保人工程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	至债权清偿完毕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更好的资金使用规划;且担保对象全品饰配、全筑住宅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整体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担保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一致同意该担保事项。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求,不会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影响。本次担保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不含本次担保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15,433.65 万元(含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93.27%;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30,233.6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6.39%;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环境 公告编号:2022-010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待机构调研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22 日通过电话会议形式接待了机构调研。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调研情况

(一)时间:2022 年 3 月 21 日、22 日

(二)调研方式:电话会议

(三)调研机构名称(排名不分先后):海通证券、上海焱牛投资、国泰君安资管、前海海雅金控、中银基金、国海富兰克林基金、杉树资产、混沌投资、瑞达基金、源乘投资、齐家资产、浙江巴沃资管、Sunshine Capital、象石投资、国泰产险、华安基金、中信证券资管、敦颐投资、中海基金、Gortune Limited、渤海汇金证券资管、领慧投资、楷泰投资、中信建投、嘉实基金、上投摩根、新华基金、惠升基金、恒越基金、华富基金、中加基金、华泰柏瑞基金、红土创新基金、国金基金、中金公司、浙商证券、方正证券、海通证券资管、中国人保、兴银理财、农银理财、深圳正圆投资、北京源乐晟资管、重庆德睿恒丰资管、海创(上海)私募基金、上海七曜投资、北京比特资本、厦门金恒宇投资、中信聚信(北京)资管、中军金控投资、江东控股集团、凯思博投资(香港)等

(四)公司接待人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聂磊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吴明朗先生

二、解读公司《2021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9 日发布《2021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受益于国内泛半导体产业产能扩张,同时面临着国内新冠疫情反复、关键原材料价格波动等诸多不利因素,公司秉持"行业延伸+产品延伸"的发展战略,发挥在泛半导体产业工艺废气治理领域的竞争优势,稳步提升市场占有率、不断优化业务结构及加大供应链管理力度,进而保持毛利率基本稳定、实现业绩的不断增长。经初步核算,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23,205.3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1.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14.2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270.6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91%。

(1)从下游客户行业分类来看:光电显示行业、集成电路行业收入占比合计达 89.29%。其中,基于在光电显示领域工艺废气治理系统的先发优势,公司在集成电路行业锐意进取,获得集成电路行业知名客户的认可,实现收入 57,425 万元,同比增长 281.87%,收入占比由上年同期的 16.04%提升至 46.61%,成为公司业绩增长的新动能。

(2)从产品分类来看:系统类业务收入占比较高,泛半导体制程附属设备收入呈现快速增长的态势。报告期内,L/S、LOC-VOC 设备出货量再创新高,确认收入 16,206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425.88%。

三、交流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概要

1、2021 年原材料涨价,对公司业务毛利率的影响如何?

从全年口径来看,2021 年整体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基本保持稳定,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基本可控;分季度来看,2021 年第二、三季度一些原材料价格出现单边大幅上涨的波动(例如不锈钢材等),使得公司季度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

从价格传导机制来看,2021 年公司有部分项目签署时尚未出现大规模的原材料涨价情形,但考虑到项目执行交付存在一定周期,无法将原材料上涨的压力及时向下游客户传导,从而对公司毛利率造成一定影响。从 2021 年下半年以来,公司也在积极加强相关保障措施,例如加大供应链采购储备、调整报价策略、与客户友好沟通优化商务条款等,提升公司对原材料价格压力的传导和应对能力。2021 年第四季度,受益于部分项目价格调整和不锈钢材等原材料价格有所回落,业务毛利率出现明显回升。

2、公司相关产品的毛利率如何? 以及后期公司产品毛利率的展望?

从产品类型来看,废气治理设备的毛利率略高于废气治理系统的毛利率;从下游应用领域来看,面向集成电路领域的产品毛利率略高于面向光电显示领域的产品毛利率。

随着公司产能增加,产品零部件国产化、自产化率提升,以及部分关键原材料采购价格回落,公司相关产品的毛利率未来还是具备持续提升的空间。

3、2021 年第四季度业绩较去年同期相比略有下滑,主要原因?

面对原材料涨价、疫情反复等外部不利环境因素,公司有针对性地加强经营保障措施,经初步核算,2021 年第四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44,070.19 万元(占全年收入比重为 35.77%),实现净利润 6,456.18 万元(占全年净利润比重为 42.16%),经营表现是符合公司总体发展规划目标的。

而相对于 2020 年第四季度,2021 年第四季度业绩略有下滑,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特别是上半年受疫情管理影响导致较多业务项目开工、执行和交付延后,大量项目交付过度集中于第四季度,使得 2020 年第四季度业绩基数相对较大。

4、公司在半导体零部件领域是怎么规划布局的?

中短期内,公司规划的零部件业务主要还是围绕目前重点发力的泛半导体制程附属设备相关的配套零部件,不断提升设备和部件的国产化率和自产化率。例如公司已经研制并量产成功的等离子 L/S 设备的核心部件——POU 火炬头。

5、公司后续业务如何展望?

根据公司业务规划、产能规划、市场情况、在手订单等初步判断,未来一段时间业务增长趋势:(1)从下游客户行业分类来看:2022 年来自集成电路行业领域的业务增长有望保持较高水平;(2)从产品分类来看:废气治理设备(L/S、LOC-VOC 等)业务规模将持续提升。

6、公司设备自产化率如何?

公司在工艺废气治理系统核心设备中,实现自制的设备类型持续增加,设备自产化率持续提升,目前已经达到了较高的自产化率。当前工艺废气治理系统内需要外购的主要有含氟类涂层材料、变频器、PLC 控制器等。后续公司会持续深化和供应商的合作,通过建立战略级供应商、加大国产供应商采购比例;公司也会通过部分零部件自研、自产等方式保障供应链稳定。

7、当前疫情对公司日常经营有较大影响吗?

当前疫情有所反复,公司已经成立防疫小组、制订防疫制度,生产原料备货较为充足,短期内对公司人员安全、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本公告中如涉及对外部环境判断、公司发展战略、未来计划等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且应当理解目标、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公告编号:2022-025
转债代码:113036 转债简称:宁建转债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3 月 22 日、3 月 23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经公司自查,不存在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要事项。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经公司核查,截至公告日,公司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涉及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四)经公司向控股股东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宁波交投")询证确认,截至公告日,宁波交投作为宁波建工的控股股东,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与宁波建工相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影响宁波建工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与宁波建工相关的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五)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二)应收款项减值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受房地产行业调控影响,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慢,存在一定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为 4,195,648,116.34 元,应收票据为 432,188,145.73 元,合同资产为 7,776,229,998.42 元,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合计值为 12,404,066,260.49 元,占当期总资产比重为 61.35%,存在一定的款项回收风险及资产减值风险。

(三)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98,649,684.64 元。

(四)可转债相关风险

截至 2022 年 3 月 23 日,"宁建转债"价格为每张 185.05 元,公司转股溢价率-4.57%,可转债纯债溢价率 88.77%。近期公司可转债波动较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发布了《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宁建转债"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公司决定以 100.460 元/张(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 2022 年 4 月 11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宁建转债"的全部持有人。可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宁建转债"的市场价格存在差异,强制赎回将可能会导致投资损失。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资本市场是受多方面因素影响的市场,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及可转债市场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提高风险意识,切忌盲目跟风,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 2022-012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股东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晟资本)持有公司股份 16,095,9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6%;股东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诚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0,730,61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7%。该部分股份均为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的股份,已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1 年 8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了《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6),银晟资本和鑫诚投资拟在该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分别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 16,095,925 股、10,730,616 股。

截止 2022 年 3 月 23 日,上述减持计划实施减持时间届满。

2022 年 3 月 23 日,公司收到《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满实施情况的告知函》、《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满实施情况的告知函》,银晟资本、鑫诚投资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至 23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分别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8,539,600 股、4,460,400 股,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银晟资本	5%以下股东	16,095,925	1.16%	非公开发行取得:16,095,925 股
鑫诚投资	5%以下股东	10,730,616	0.77%	非公开发行取得:10,730,616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58,891,083	25.84%	本公司控股股东,以下简称中再生
	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104,667,052	7.54%	中再生的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9,355,457	7.15%	中再生的控股子公司
	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2,549,685	4.50%	中再生的全资子公司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3,394,635	3.85%	中再生的全资子公司
	银晟资本	16,095,925	1.16%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集团)全资子公司供销集团慧农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农资本)的全资子公司
	鑫诚投资	10,730,616	0.77%	供销集团和慧农资本共同出资、慧农资本控股的子公司
	合计	705,684,453	50.81%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银晟资本	8,539,600	0.61%	2021/12/22 ~2021/12/23	集中竞价交易	6.63 - 7.11	59,423,852	未完成:7,556,325 股	7,556,325	0.54%
鑫诚投资	4,460,400	0.32%	2021/12/22 ~2021/12/23	集中竞价交易	6.63 - 7.11	31,418,877	未完成:6,270,216 股	6,270,216	0.45%

注:银晟资本减持数量占其持股数量的 53.05%,鑫诚投资减持数量占其持股数量的 41.57%。银晟资本减持前的持股比例和减持比例、当前持股比例的合计差异系四舍五入的结果。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2-050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2021 年 9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31361P

名称: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 498 号 12 幢 21302;21319 室

法定代表人:金史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 36,674.6078 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4 年 8 月 17 日

营业期限:1994 年 8 月 17 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各种信息系统、安全防范防火工程,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机电安装建设工程施工,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研发、销售,从事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机电产品、仪器仪表、办公自动化设备、家用电器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合同能源管理,医疗器械销售,舞台灯光音响设计安装。(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5196 证券简称:华通线缆 公告编号:2022-020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受疫情影响导致部分区域工厂临时减产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响应河北省唐山市丰南区新冠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于近日起有序实施临时减产措施,现将相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情况概述

为积极响应和贯彻落实政府部门的有关疫情防控政策,根据《丰南区新冠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丰南区全域实施严格封控管理的通告》及《唐山市工业和信息局关于为重点工业企业办理运输车辆通行证的通知》,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料、辅料供应受到一定限制,公司位于丰南区的总部及厂区(以下简称"本区域")已于近期开始有序实施临时性的减产。具体恢复正常生产经营的时间将根据该地政府的疫情管控的进展做出相应安排。

公司位于其他国家及地区的办公场所、厂区暂未收到减产或停工停产的相关政府通知、通告或指导性文件。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临时性的减产,预计将导致公司延迟交付部分产品,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和业绩产生一定影响,进而可能影响公司 2022 年度总体业务开展和业绩完成情况。具体影响程度以经审计的 2022 年度财务报告为准。

鉴于政府对限制疫情扩散的经验丰富,公司也在过去两年里积累了应对疫情的有效经验,预计本次临时性的减产不会对公司的长期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三、应对措施

公司将在严格贯彻落实政府有关疫情防控措施的同时,积极与客户保持沟通,取得客户理解。通过增加外协产品的数量、合理规划疫情防控期间的生产及交付计划等措施,全力保障核心产品的生产和重点客户的交付,密切关注公司所在地疫情防控后续进展情况,随时做好恢复全部产能的准备,力争将本次临时减产的影响降到最低。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地疫情及公司减产的后续进展,依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2-032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知书》反馈回复(补充 2021 年年报)的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3392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中提及的问题进行了逐项认真核查和回复,并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了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回复》。公司已将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文件报送中国证监会审核。

因公司已披露 2021 年年报,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意见和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相应补充和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回复(补充 2021 年年报)》。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4 日

股票代码:603797 股票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2-014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10 号)核准,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3 日公开发行了 39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联泰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人民币 3.9 亿元,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泰集团")配售联泰转债 205.408 万张(债券面值人民币 20,540.80 万元),占发行总量的 52.67%。

2022 年 3 月 23 日,公司接到联泰集团函告,其已于当日通过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其所持有的联泰转债 39 万张,达到联泰转债发行总量的 10%。本次交易后,联泰集团仍持有联泰转债 105.308 万张(债券面值人民币 10,530.80 万元),占联泰转债发行总量的 27.00%。具体变动明细如下:

持有人	减持前		减持数量		减持后	
	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减持前占发行总量比例(%)	减持数量(张)	占发行总量比例(%)	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减持后占发行总量比例(%)
联泰集团	1,443,080	37.00	390,000	10.00	1,053,080	27.00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1187 证券简称:厦门银行 公告编号:2022-009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制定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价稳定预案》(以下简称"《股价稳定预案》"),该预案已经本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预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根据《股价稳定预案》,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如本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拆细、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本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则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以下简称"触发日"),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则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且本公司股份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启动稳定股价的相关程序并实施相关措施。

2021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披露了 2020 年年度报告,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为 6.96 元;2021 年 7 月 22 日,本公司实施了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经除息后调整为 6.78 元。自 2022 年 2 月 24 日起至 2022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 A 股股票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达到触发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

根据《股价稳定预案》,本公司应在触发日后 10 个交易日内制定稳定股价方案并由董事会公告。本公司将在 2022 年 4 月 8 日前召开董事会,制定并公告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特此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3 日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0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4 月 18 日,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上述议案经 2020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下同)的超短期融资券,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发行的具体事项。

2020 年 8 月 13 日,经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SCP480 号)核准,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2022 年 3 月 22 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 2022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3 亿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全额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名称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22 桐昆 SCP004
代码	012281150	期限	270 日
起息日	2022 年 03 月 23 日	兑付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计划发行总额	3 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3 亿元
发行利率	2.35%	发行价格	100 元/百元面值
申购情况			
合规申购家数	3 家	合规申购金额	3 亿元
最高申购价位	2.35%	最低申购价位	2.35%
有效申购家数	3 家	有效申购金额	3 亿元
薄记管理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		

本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上刊登。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2-018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简称:20 深高 01
债券代码:175271 债券简称:G20 深高 1
债券代码:175979 债券简称:G21 深高 1
债券代码:188451 债券简称:21 深高 01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召开时间:2022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三)及 2022 年 3 月 31 日(星期四)

2、召开方式:网络方式

3、欢迎投资者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下午 5:00 之后通过访问全景·路演天下提供的问题征集专题页面:https://ir.p5w.net/zj/,或者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联系本公司,向本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本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21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本公司 2021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方式,为便于广大投资者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将分两场举行,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第一场:2022 年 3 月 30 日 14:00-15:30;网络视频直播方式,通过路演中(RoadShowChina)平台举行。

第二场:2022 年 3 月 31 日 10:00-11:00;网络远程方式,通过全景·路演天下平台举行。

三、参加人员

本公司:董事长胡伟先生、总裁廖湘文先生、总会计师兼董事会秘书赵桂萍女士、投资者关系总监郑峥女士。

欢迎公司股东及广大投资者参加。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登陆路演中(RoadShowChina)参与第一场说明会,网址为:https://www.roadshowchina.cn/Meet/detail.html?mid=13319。

2、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天下参与第二场说明会,网址为:http://rs.p5w.net/c/600548.shtml。

3、欢迎投资者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下午 5:00 之后通过访问全景·路演天下提供的问题征集专题页面:https://ir.p5w.net/zj/,或者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联系本公司,向本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本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968 号汉京金融中心 46 楼

联系人:投资者关系部唐剑锋先生

联系电话:86-755-8669 8065

公司传真:86-755-8669 8002

公司邮箱:ir@sz-expressway.com

六、其他事项

本公司将于说明会召开后,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向投资者披露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3 日